# **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**

发布者：化生院发布时间：2023-04-04浏览次数：939

调剂工作是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重要环节，根据上级研究生招生复试、录取工作会议精神及《南京邮电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****一、组织领导****

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研究生复试录取各项工作，成立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和复试专家组，做好复试录取工作。

****二、调剂专业及调剂招生计划**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调剂专业代码 | 调剂专业名称 | 调剂招生计划 |
| 1 | 070300 | 化学 | 4 |
|  | 合计 | | 4 |

三、****调剂基本条件****

1.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与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（A类地区）。

2.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，且符合我院规定的调入专业的具体要求。

（具体要求请见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公网网址：http://yz.chsi.com.cn/，教育网址：http://yz.chsi.cn）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。）

3. 符合《202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中的相关规定。

四、****调剂流程****

1.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公网网址：http://yz.chsi.com.cn/，教育网址：http://yz.chsi.cn）****2023年硕士生招生全国复试调剂服务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调剂服务系统”****）开通后，请考生及时登录调剂服务系统填报调剂信息，不在调剂服务系统申请调剂的考生，调剂申请无效。

2.学院初选后，确定调剂复试考生名单，并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向考生发送调剂复试通知。

3.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陆调剂服务系统接收调剂复试通知，并按照要求参加调剂复试。

4.复试后学校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向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，被拟录取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登陆调剂服务系统接收确认拟录取，否则取消拟录取资格。

****五、调剂复试工作****

****（一）复试资格审查****

学院负责对考生复试资格进行审查，**复试资格审查不符合规定者，不得参加复试。**

调剂考生须按照学院调剂复试通知要求（将通过短信形式发布到考生手机）提交复试资格审核材料和复试材料电子版，于4月10日上午8:30点前携带相关证书原件以及复印件到达教4-105报到，并提交以下材料复印件：

（1）本人准考证；

（2）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（正反两面）；

（3）学历学籍证明

①应届生提供学生证以及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；

②往届生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以及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教育部出具的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；

③在读研究生须提供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；考生须在拟录取前提供注销原学籍证明；

④境外学历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。

（4）大学学习成绩单（考生所在单位教务处或档案管理部门盖章）；

（5）英语四、六级成绩单或其他证明英语水平证书；

（6）科研成果佐证材料以及学科竞赛获奖证书；

（7）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生个人陈述表（含毕业论文、科研成果）。

****（二）复试缴费及心理测试****

（1）复试费（80元/生）。未缴纳复试费者不得参加复试；已缴纳者如因本人原因未参加复试，不予退费。

（2）所有参加调剂的考生须于4月7日17:00前登录心理测试网址完成心理测试

测试网址：https://www.psy.com.cn/m/vant/#/school/154499/student/login

使用用户名：准考证号，密码：身份证后六位（若有X要大写）登录，进入系统，请依次填写【PDQ-4】、【SCL-90】两个问卷。

****未参加心理测试的考生不得参加复试。****

****（三）复试流程及要求****

调剂复试采用现场复试方式。

复试包括专业知识测试（笔试）、外国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综合能力测试，其中专业知识测试时间为2小时，外国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综合能力测试时间合计不少于20分钟。

1. 专业知识测试（满分100分）

专业知识测试采用笔试的形式，时间为4月10日（星期一）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试科目 | 考试时间 | 考试地点 |
| 大学化学 | 9:00-11:00 | 教4-105 |

注意事项：考生须持初试准考证、居民身份证进入考场参加考试。

2. 外国语听力口语测试（满分50分）和综合能力测试（满分100分）

外国语听力口语测试和综合能力测试时间为4月10日（星期一）13:00。具体面试安排将于面试当日张贴在教4-105教室门口。

****复试流程及注意事项请见《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须知》。****

****六、录取的基本要求****

在调剂复试工作中，我院将思想品德考核作为重要环节。在复试过程中作弊或违纪者将取消复试资格；提供虚假材料，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随时取消复试资格、录取资格、学籍，并通报考生单位。

1.坚持“按需招生、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”的原则，按照招生指标和复试录取实施细则进行录取。

2.录取成绩要求：按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，同样分数以初试成绩高者优先录取；初试成绩也相同者，初试数学成绩高者优先录取。

计算公式为：复试总成绩（满分250分）=外国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（满分50分）+综合能力测试测试成绩（满分100分）+专业知识测试成绩（满分100）。外国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低于30分或综合能力考核成绩低于60分，即为不合格，不予录取。

3.学院确定拟录取名单后交研究生院审核，拟录取名单审核通过后在研招网上公示不少于十个工作日。

****七、监督及其他****

1.考生咨询或投诉电话

化学与生命科学学院办公室电话：025-83535682/025-83535513；

邮箱：jd-hsy@njupt.edu.cn。

学校研招办咨询电话：025-83492350；   邮箱：[yzb@njupt.edu.cn](mailto:yzb@njupt.edu.cn)。

2.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【特别提醒】

有关调剂公告和复试相关事宜请密切关注研究生招生网站

https://yzb.njupt.edu.cn/以及学院网站http://chem.njupt.edu.cn/通知。